

## 附件

# 关岭自治县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 调整方案（征求意见稿）

为进一步加强殡葬基本服务收费管理，完善收费政策措施，满足群众基本治丧需求，减轻群众丧葬负担，实现殡葬基本服务兜底保障，制定本方案。

### 一、调整规范定价范围

本方案拟调整规范关岭自治县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包括：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存放（含冷藏）、火化、骨灰寄存、普通吊唁厅堂租赁。

### 二、关岭自治县殡仪馆基本情况

#### （一）关岭自治县龙囤生命纪念园

关岭自治县龙囤生命纪念园由关岭自治县恒发殡葬服务管理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该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由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财政局出资组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424MA6E3XP49J，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地址：贵州省安顺市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关索街道办高坡村，法定代表人：洪河，经营范围：殡葬服务；殡葬用品经营销售；墓地出售；住宿、餐饮服务；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烟零售。关岭自治县恒发殡葬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在册在岗员工17人，全部为劳

务派遣人员。人员具体岗位配置为：行政后勤人员 4 人，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服务人员 3 人，遗体火化服务人员 6 人，骨灰寄存服务人员 1 人，遗体存放（含冷藏）服务人员 1 人，悼念厅出租服务人员 2 人。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龙囤生命纪念园遗体接运车辆 4 辆；在用火化炉 5 台，设计年服务能力 11449 具（平板火化炉 2 台，设计年火化服务能力 5974 具；捡灰炉 3 台，设计年火化服务能力 5475 具）；骨灰存放架可容纳骨灰盒 2540 盒，设计年寄存能力 30480 盒·月；遗体冷藏柜 14 台，可存放遗体 42 具，遗体存放（含冷藏）设计年存放服务能力 15330 间·具·天；悼念厅 6 间，设计悼念厅年租用天数 2190 天·间。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关岭自治县恒发殡葬服务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14,498,031.21 元，其中：流动资产 210,485,202.46 元、非流动资产 4,012,828.75 元；负债总额 188,270,008.61 元，其中：流动负债 56,424,602.60 元、非流动负债 131,845,406.01 元；所有者权益 26,228,022.60 元，其中：实收资本 5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3,11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26,881,977.40 元。

关岭自治县恒发殡葬服务管理有限公司运营的新殡仪馆建设项目尚未进行竣工决算，日常运行中未分殡葬基本服务项目和所属期间财务会计核算，财务会计报表中反映的固定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等项目不能够完整反映其真实情况。

## （二）关岭自治县花江殡仪馆

关岭自治县花江殡仪馆由关岭森湖殡葬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管理，该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20424MAC18P2B42，开办资金：200.00 万元，地址：贵州省安顺市关岭县花江镇锡厂村毛盖组奈何桥，法定代表人：王祥东，业务范围：殡葬服务、殡仪用品销售、殡葬设施经营、日用百货销售、烟花爆竹批发、烟花爆竹零售、餐饮服务、酒类经营。花江镇殡仪馆于 2021 年 11 月基本建成，2023 年 3 月正式运营，运营方式为承办。关岭森湖殡葬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员工 7 人，均为聘用，其中，总经理 1 人，行政后勤人员 3 人，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服务人员 2 人，悼念厅出租服务人员 1 人。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花江殡仪馆在用遗体接运车辆 2 辆，悼念厅 2 间，建筑面积分别为 613.96 平方米和 436.04 平方米；设计悼念厅年租用天数 730 天·间。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关岭森湖殡葬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59,059.70 元，其中：流动资产-59,059.70 元、非流动资产 0.00 元；负债总额 66,878.00 元，其中：流动负债 66,878.00 元、非流动负债 0.00 元；所有者权益-59,059.70 元，其中：本年净利润-125,937.70 元。

2023 年度关岭森湖殡葬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殡葬基本服务收入 103,700.00 元，其中：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服务收入 64,000.00 元、悼念厅出租服务收入 39,700.00 元；延伸服务收

入 219,345.36 元。

### （三）关岭县岭阳殡仪馆

关岭自治县岭阳殡仪馆由关岭自治县岭阳殡葬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该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2042458066526XH，开办资金：45.00 万元，地址：贵州省安顺市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关索镇观音洞，法定代表人：黄永莲，业务范围：经营性殡葬服务、从事遗体的运送、防腐、整容、冷藏、骨灰寄存、殡葬用品经营、餐饮、烟、烟花爆竹。关岭自治县岭阳殡葬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在册在岗员工 12 人（不含已退休人员），均为聘用，其中，行政后勤人员 6 人，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服务人员 3 人，悼念厅出租服务人员 3 人。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用遗体接运车辆 5 辆；普通悼念厅 5 间（98 平方米的有 1 间、128 平方米的有 3 间、168 平方米的有 1 间），设计普通悼念厅年租用天数 648 天·间。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岭阳公司资产总额 7,340,141.53 元，其中：流动资产 2,398,454.66 元、非流动资产 4,941,686.87 元；负债总额 46,328.10 元，其中：流动负债 46,328.10 元、非流动负债 0.00 元；所有者权益 7,293,814.43 元，其中：本年净利润 429,094.10 元。

2021 年度岭阳公司殡葬基本服务收入 840,840.00 元，其中：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服务收入 370,660.00 元、悼念厅出租服务收入 470,180.00 元；2022 年度岭阳公司殡葬基本服务收

入 732,688.00 元，其中：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服务收入 341,880.00 元、悼念厅出租服务收入 390,808.00 元；2023 年度岭阳公司殡葬基本服务收入 741,720.00 元，其中：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服务收入 200,640.00 元、悼念厅出租服务收入 541,080.00 元；2021 年度延伸服务收入 1,187,522.00 元、2022 年度延伸服务收入 426,004.00 元、2023 年度延伸服务收入 806,769.00 元。

### 三、原收费项目及标准

关岭自治县龙囤生命纪念园殡葬基本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型	收费标准 (元)	备注
1	遗体接运费（正常遗体）	包含灵车接运、人工抬尸费	城区（关索街道办、龙潭街道办、顶云街道办、百合街道办）收费标准为 420 元/具；其余 9 个乡镇收费标准为 980 元/具。	根据不同尸体加收费用： 1. 一般腐尸、水尸、肝腹水、冰冻尸、恶性传染 50 元/具； 2. 高度腐尸、碎尸 80 元/具； 3. 高楼层接尸，4 层楼（含 4 层）及以上 20 元/具。
2	遗体存放费		180 元/间/具/天	24 小时为一天，不足 12 小时按半天计算。
3	吊唁厅堂租赁费	普通吊唁厅	560 元/天（24 小时为一天，不足 12 小时按半天计算）	含休息室 3 间，音响设备 1 套、普通玻璃棺 1 台、供品盘 3 个、纸篓 3 个、茶几 1 张、茶水盘 2 个、烟灰缸 2 个、收礼桌椅 2 套、饮水机 1 台、空调 1 台、念佛机 1 台、沙发 1 套、凳子 30 张等基本设备。
4	遗体火化费	正常成人遗体	350 元/具	根据不同遗体加收费用： 1. 一般腐尸、水尸、冰冻尸、
		遗骨	120 元/具	

		6-16 岁儿童	80 元/具	肝腹水、恶性传染(50 元/具); 2. 自送遗体(30 元/具)。
		0-5 岁儿童	50 元/具	
		婴儿	20 元/具	
5	骨灰寄存费	短期存放	10 元/盒/月	不满 15 天免费存放, 15 天及 15 天以上为短期存放
		长期存放	82 元/盒/年	

**关岭自治县岭阳殡仪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表**

服务项目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服务内容	备注
一、				
(一) 殡仪车接送	具/次	180 元	正常死亡遗体收殓和将遗体运至殡仪馆	往返超过 10 公里, 每超 1 公里加收 6 元(不含过路费, 过路费由丧家负责)。往返超过 20 公里面议。
(二) 火化接送	具/次	800 元	从县殡仪服务中心送遗体到安顺火化往返(专用殡仪车 6 座)	往返关岭县城再往外送每超过 1 公里加收 6 元(含过路费)。往返超过 20 公里的面议
(三) 人工抬尸	具/次	100 元	正常死亡, 含集中治丧和火化场上下搬运	4 次搬运
		300-500 元	腐烂尸、碎尸、事故尸等上下车搬运	4 次搬运
(四) 悼念厅租用(标准厅 148 m <sup>2</sup> )	元/天	700 元	含: 1. 冰棺一个; 2. 电香烛一套; 3. 供桌一套; 4. 排椅两张; 5. 显示屏一个; 6. 托盘六个; 7. 饮水机一台; 8. 礼桌一张; 9. 空调机一台; 10. 大香炉一个; 11. 绢花及布料布置; 12. 帐篷 3 顶(露天)	空调电缆按电度表累计收费, 烤火费面议。水由丧家自备(桶装水)。

(五)普通悼念厅租用	元/天	500元	含: 1.冰棺一个; 2.电香烛一套; 3.供桌一套; 4.排椅两张; 5.托盘四个; 7.饮水机一台; 8.礼桌一张; 9.空调机一台; 10.大香炉一个; 11.绢花及布料布置; 12.帐篷4顶(露天)	
二、其他服务费				
(一)普通殓殓	元/具	200元	含遗体消毒、沐浴、更衣、修面(不含化妆)	
(二)特殊殓殓	元/具	300-500元	含遗体消毒、沐浴、更衣、洗脸、修面(不含化妆)	
(三)餐饮服务(面议)	桌		面议	盒饭、早餐、宵夜也供丧家选择协商。
骨灰寄存	短期存放	10元/盒/月		不满15天免费存放, 15天及15天以上为短期存放
	长期存放	82元/盒/年		

关岭自治县花江奈何桥殡葬基本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型	收费标准(元)	备注
1	遗体接运费(正常遗体)	包含灵车接运、人工抬尸费	按照花江镇各村平均往返运距6公里, 收费为420元/具。	根据不同尸体加收费用: 1.一般腐尸、水尸、肝腹水、冰冻尸、恶性传染50元/具; 2.高度腐尸、碎尸80元/具; 3.高楼层接尸, 4层楼(含4层)及以上20元/具。
2	火化接运费	从花江区域运送遗体到关岭县火化往返	800元/间/具/天	

2	遗体存放费		180 元/间/具/天	24 小时为一天，不足 12 小时按半天计算。
3	吊唁厅堂租赁费	普通吊唁厅	700 元/天(24 小时为一天，不足 12 小时按半天计算)	内含休息室 2 间、供桌 1 套、小斗 8 把、大斗 1 把、饮水机 1 台、小方盘 2 个、热水桶 1 个、礼薄桌 2 张、床 2 张、方桌 1 张、茶桌 1 张、汽化炉 3 台、烧纸盆 2 个、凳子 200 张、大圆桌 20 张等基本设备。

#### 四、拟调整规范基本服务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其他
一	遗体存放费			
(一)	遗体无需冷藏		不收存放费	遗体分流后进入灵堂或直接火化，无需冷藏的不收存放费
(二)	遗体需冷藏	元/间·具·天	60	24 小时为一天，不足 12 小时按半天计算，超过 12 小时不足 24 小时按一天计算（如：实际冷藏时间 56 小时，折算为 2 天 8 小时，按两天半计费）
二	遗体火化			
(一)	平板炉	元/具	260	新生婴儿按四分之一标准收费；12 岁以下儿童按二分之一标准收费
(二)	捡灰炉	元/具	550	
三	骨灰寄存	元/盒·月	10	
四	遗体接运费			



(一)	车辆接运费			
1	普通灵车接运费 (30 公里以内)	元/具·次	260	车辆接运费由固定接运费(30 公里范围内)和超出部分每公里加价两部分组成, 超出 30 公里部分, 按每公里 2 元计收。
2	等候费	元/30 分钟	10	因丧属原因造成等候, 60 分钟以内(含 60 分钟)的免收等候费, 超过 60 分钟的收取等候费。等候费以 30 分钟为计费时段, 不足一个计费时段的按一个计费时段计算
3	返空费	元/具·次		因丧属原因造成车辆返空的, 车辆接运费按接运费减半收取返空费。
4	跨县(区)市、 跨地州及省车辆 接运	元/具·次		车辆接运费由固定接运费 30 公里范围内和超出部分每公里加价两部分组成, 按往返里程计费; 过桥过路费据实支付; 遗体防腐等延伸服务执行县民政局备案标准; 当天不能往返的, 接运人员食、宿费用按照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差旅费标准支付。
(二)	人工抬运费(含 消毒费)			
1	正常死亡遗体	元/具·次	80	含个人防护用品、消毒剂等
2	非正常死亡遗体			含个人防护用品、消毒剂、 一次性防水塑料布、包扎绳 等
(1)	传染病遗体			
①	乙类传染病	元/具·次	280	艾滋病、肺结核、狂犬病、 病毒性肝炎、新型冠状肺炎 等, 肝腹水参照乙类传染病

②	甲类传染病	元/具·次	480	鼠疫、霍乱等
(2)	破裂遗体			
①	轻度破损	元/具·次	480	各部位有擦伤流血，容貌尚能辨认
②	中度破损	元/具·次	750	四肢擦伤流血，中度变形，四肢骨折，容貌难辨，头部流血变形，血尸
③	严重破损	元/具·次	950	四肢变形，头部变形爆裂，脑浆溢出，内脏溢出，骨头外露，残肢断骨，容貌难辨，血肉模糊，肢体分裂等
(3)	腐败遗体			
①	轻度腐败	元/具·次	480	有尸臭味、变紫、尸绿
②	中度腐败	元/具·次	750	遗体变黑，有蛆虫，肿胀，恶臭、刺鼻，有血水，容貌难辨
③	高度腐败	元/具·次	950	全身肿胀，眼球突出，腐败气泡，巨人观，泡沫器官，四肢成伸开状，全身腐烂、有蛆虫
五	吊唁厅堂租赁	元/间·天		24 小时为一天，不足 12 小时按半天计算，超过 12 小时不足 24 小时按一天计算（如：实际租赁时间 56 小时，折算为 2 天 8 小时，按两天半计费）
(一)	龙围生命纪念园吊唁厅堂租赁	元/间·天	540	含休息室 3 间，音响设备 1 套、普通玻晶棺 1 台、供品盘 3 个、纸篓 3 个、茶几 1 张、茶水盘 2 个、烟灰缸 2 个、收礼桌椅 2 套、饮水机

				1台、空调1台、念佛机1台、沙发1套、凳子30张等基本设备。
(二)	花江殡仪馆吊唁厅堂租赁	元/间·天	540	内含休息室2间、供桌1套、小斗8把、大斗1把、饮水机1台、小方盘2个、热水桶1个、礼薄桌2张、床2张、方桌1张、茶桌1张、汽化炉3台、烧纸盆2个、凳子200张、大圆桌20张等基本设备
(三)	关岭岭阳殡仪馆吊唁厅堂租赁 (128平方米、168平方米)	元/间·天	540	内含冰棺1个、电香烛2套、供桌1套、排椅2张、显示屏1个、托盘6个、饮水机1台、礼桌1张、空调机1台、大香炉1个、绢花及布料布置、帐篷3顶(露天)
(四)	关岭岭阳殡仪馆吊唁厅堂租赁 (98平方米)	元/间·天	260	包含冰棺1个、电香烛1套、供桌1套、排椅2张、托盘4个、饮水机1台、礼桌1张、空调机1台、大香炉1个、绢花及布料布置、帐篷4顶(露天)

以上收费标准为最高收费标准，可根据实际情况在此基础上向下浮动。重点优抚对象、低保对象、特困供养人员等困难群众，凭身份证件及有效证件享受半价优惠。

### 五、单位调价额、单位调价幅度

因部分收费项目(跨区域车辆接运)原实行市场调节价，收

费项目较多、收费标准较高，现拟实行政府定价并规范其收费构成，比较单位调价额及调价幅度没有实际意义。本方案拟从消费者角度计算主要服务支出变化情况，具体详见本方案第九条第（二）款。

## 六、定价成本监审结论

（一）遗体存放（冷藏）单位成本 61.51 元/间·具·天；

（二）遗体火化成本为：平板炉单位成本 457.77 元/具，捡灰炉单位成本 557.47 元/具；

（三）骨灰存放单位成本 10.91 元/盒·月；

（四）遗体接运单位成本龙圉生命纪念园 316.28 元/具·次；花江殡仪馆 367.03 元/具·次；岭阳殡仪馆 339.90 元/具·次。

（五）普通吊唁厅租用单位成本（龙圉）822.02 元/具·间·天，（花江）559.81 元/具·间·天；（岭阳）260.13 元/具·间·天。

## 七、收费标准计算说明

（一）遗体存放（冷藏）费。根据成本监审结论，遗体存放成本 61.51 元/天·具，按照取整原则确定为 60 元/间·具·天。

（二）遗体火化。根据成本监审结论，遗体火化成本为：平板炉 457.77 元/次·具，捡灰炉 557.47 元/次·具。因该项业务利用率仅为 10.16%、6.45%，数据可取度不高，参考周边市县确定为：平板炉 260 元/具、捡灰炉 550 元/具。新生儿和 12 岁以下儿童，分别执行前述标准的四分之一和二分之一。

（三）骨灰存放。根据成本监审结论，骨灰存放成本为 10.91

元/月·个。按照取整原则确定为 10 元/盒·月。

（四）遗体接运。根据有关规定，遗体接运由固定接运费和超出部分每公里加价的运费组成。根据成本监审结论，遗体接运单位成本（龙围）316.28 元/次、（花江）367.03 元/次、（岭阳）339.9 元/次。

1. 固定接运费。根据成本监审结论，遗体接运平均单位成本 341.07 元/次，包含消毒费和人工抬运费，扣除正常死亡遗体人工抬运费 80 元（含消毒费）后，按照不高于每次接运平均里程（30 公里）原收费金额原则确定为：普通灵车 260 元/具·次。

2. 超里程加收的运费。根据成本监审结论，出车后超 30 公里部分，确定为普通灵车 2 元/公里。

3. 等候费、返空费等参考周边城市的做法及收费标准制定。

4. 跨县（区）市、跨地州及省车辆接运，国际接运，车辆接运部分执行政府指导价；遗体防腐等延伸服务执行备案标准；过桥过路费、相关代办业务费等据实支付；代办手续费 500 元/人·次，代办人员每次不超过 2 人；当天不能往返的，接运人员食、宿费用按照县级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差旅费标准支付。各项费用均有执行标准及依据，避免出现多档面议价格。

5. 人工抬运（含消毒费）。正常死亡遗体抬运费确定为 80 元/具·次；非正常死亡遗体抬运费参考周边城市的做法分类制定收费标准，避免出现多档面议价格。

（五）普通吊唁厅租赁。

根据成本监审结论，普通吊唁厅租用服务成本：定价平均值547.32元/间·天。按照取整原则确定为540元/间·天，其中，关岭岭阳殡仪馆吊唁厅堂租赁(98平方米)确定为260元/间·天。

## 八、调整规范关岭自治县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的依据和理由

(一) 调整规范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2. 《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
3. 《贵州省价格条例》
4. 《贵州省定价目录（2018年版）》
5. 《国家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殡葬服务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
6. 《贵州省殡葬管理条例》
7. 《贵州省殡葬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试行）
8. 《安顺市殡葬管理办法》
9. 《关于调整关岭自治县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的申请》
10. 《关岭自治县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定价成本监审报告》

(二) 调整规范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的理由。

1. 价格管理形式及定价项目发生变化。依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定价目录（2018年版）的通知》（黔府办发〔2018〕23号）和《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省民政厅 省财政厅

关于印发《贵州省殡葬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黔发改收费〔2020〕611号）规定，“殡葬服务包括基本服务、延伸服务、公墓销售和日常维护”，“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实行政府指导价，定价主体“授权市、县人民政府”；“殡葬延伸服务收费标准”实行市场调节价，由殡葬服务经营者和服务对象协商确定。

**2. 原收费标准亟待调整规范。**近年来，省、市对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的定价原则及计费单位等作出了新的规定，如：遗体单间停放原按“元/次”为计费单位，现应以元/间·具·天为计费单位，24小时为一天，不足12小时按半天计算。

**3. 有利于从政策制定层面杜绝违规收费。**通过按类分档明确部分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杜绝价外加价、价格虚高；通过明确殡葬基本服务各环节具体事项、内容及数量，杜绝重复收费；通过明确各项收费的计费单位及折算方法，杜绝多计时多收费；通过合理调整部分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杜绝擅自提高收费标准。

## **九、调整规范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相关影响**

### **（一）对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的影响**

有关部门在测算影响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的八类消费价格时，未将各级各类殡仪馆（殡仪服务站）殡葬服务收费纳入统计范围，因此调整规范关岭自治县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对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无影响。

## （二）对丧属支出的影响

1. 根据关岭自治县惠民殡葬相关政策，凡关岭县户籍的亡故居民，经公安部门认定的无名遗体，免费提供车辆接运（普通灵车，不含送灰）、人工抬运（不含非正常死亡遗体）、单间停放、遗体火化、骨灰寄存等五项殡葬基本服务。

2. 非关岭县户籍和持有关岭县辖区有效居住证的亡故居民，不享受关岭县惠民殡葬相关政策。（1）遗体冷藏服务，每天支出减少 120 元（原 180 元，拟调 60 元，减幅 66.7%）。（2）最高收费的吊唁厅租赁，如实际租赁时间为 3 天，减少支出 480（原 2100 元，拟调 1620 元，减幅 22.8%）；如实际租赁时间为 2 天，减少支出 320 元（原 1400 元，拟调 1080 元，减幅 22.8%）；如实际租赁时间为 1 天，减少支出 160 元（原 700 元，拟调 540 元，减幅 22.8%）。（3）遗体火化，平板炉每次减少 70 元（原 350 元，拟调 260 元，减幅 20%）。（4）普通灵车接运，每次减少 80（原 420 元，拟调 340 元，减幅 23.5%）。

## 十、与市内其他城市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的比较

与全市其他地区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相比较，本方案收费标准与市级和其他县区差别不大。

## 十一、相关要求

（一）本方案基于合理性及人文关怀考虑，设置了遗体接运等候费、非正常死亡遗体人工抬运费，其收费标准按照不高于周边市县的原则制定。上述收费所得除正常耗材外，应向一线员工



倾斜。

（二）本方案收费标准为最高限价，不得突破；要注重考虑中低收入群众的承受能力，合理下浮。应严格执行明码标价，在收费的醒目位置标明服务项目、计费单位、收费标准、优惠政策及监督举报电话等，自觉接受有关部门及社会监督。

（三）关岭自治县殡仪馆应强化对成本费用、运营管理等数据的记录和收集，若有关政策、成本及运营情况等发生重大变化，应及时向县发展和改革局和县民政部门申请成本校核，调整相关收费标准，原则上成本校核周期不短于一年。

（四）关岭自治县殡仪馆要引导群众理性消费，不得违反公平自愿原则以任何形式捆绑、分拆或强制提供服务并收费，不得变相限制丧属选择文明的丧葬方式。